**桃園縣龜山鄉楓樹國小推動安全教育實施計劃**

**壹、依據：**

**一、本校短、中、長期校務發展計劃。**

**貳、目標：**

**一、培育能生存、懂生活、有品質的高競爭力公民。**

**二、推動安全教育，讓學生能有平安健康的環境。**

**参、實施內容：**

**一、遊戲器材使用指導與檢修：**

**（一）依據：**

**１教育部100年編印的「公共安全管理手冊」。**

**２本校100學年度體育實施辦法。**

**（二）目的：**

**１善盡管理維護學校運動遊戲器材之責任，提高資源使用效益。**

**２有效防範校園意外傷害事件的發生，確保全校師生運動遊戲的安全。**

**３充分支援本校體育科教學所需器材，提昇體育教學品質。**

**（三）辦理單位：**

**１使用單位：全校師生。**

**２管理單位：訓導處。**

**３管理人員：生教組長。**

**４維護單位：總務處。**

**５維護人員：總務主任、事務組長、服務員。**

**（四）實施時間：**

**１每日：任課教師上課前檢查器材安全狀況。**

**２每週：每週由體育組長、服務員會同檢查並立即維修。**

**３每月：每月由總務主任、體育組長、服務員會同檢查，並送校長查核。**

**（五）實施方式：**

**１任課教師上課前應目視及用手測試上課用器材設備的安全性。**

**２如有損壞，即應停止使用並告知學生，請總務處修繕。**

**３每週體育組長、事務組長、服務員會同檢查全校體育運動遊戲器材，如有如有 損 壞，即應張貼禁止使用告示標誌，並填申請單修繕。**

**４每月總務主任、體育組長、服務員會同檢查，將檢核結果送交校長查核。**

**（六）管理檢核表：由公共安全管理手冊印製**

**（七）考核：每學期結束進行校內體育自評時，一並提出檢討改進。**

**（八）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隨時修訂之。**

**二、交通安全宣導週：**

**（一）目的：推行政令促進學生交通安全。**

**（二）主題：**

**１行的安全。**

**２快樂上學去。**

**３穿越道路停看聽。**

**４交通安全大挑戰。**

 **5海報設計高手。**

 **6讓世界更美好。**

**（三）時間：每學年四月份實施之。**

**（四）作法：**

**１由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負責推動宣傳。**

**２蒐集整理印製宣導資料並發予學生以加深宣導效果。**

**３於學校中廊利用跑馬燈製作「交通安全宣導週」等字樣，廣為宣導。**

**４辦理各種比賽以促進宣導效果。**

**５舉行班會研討和其他學科配合教學以擴大宣導之層面。**

**６舉行交通短劇演出及交通常識有獎徵答以提高學生學習交通安全教**

 **育。**

**７配合本校糾察服務隊執勤，同時作宣傳擴大教育面至社會群眾。**

**二、防災防震教育週：**

**（一）依據：1.行政院函頒「災害防救方案」。**

**2.消防法第五條暨消防法實施細則第三條。**

**（二）目的：1.全面推行防災教育、防災宣傳、提升師生災害應變能力。**

**2.提高師生防災意識，減少學校災害損失。**

**3.保障師生生命安全及校產設施安全、達到人安、物安之目標。**

**（三）實施原則：1.整體性原則：防火教育以全體師生為對象，透過各類活動使師生了解防火法令及培養應變能力。**

**2.生活化原則：教導學生使用防火器材，學習如何避難，讓學生了解消防的精神。**

**（四）宣導項目：1.防火宣導。2.防颱宣導。3.防震宣導。4.水災防範宣導。5.其他校園防護宣導。(如交通安全、校園暴力、食物衛生…等)**

**（五）實施時間：每年4月、9月，配合實際情境及需要實施。**

**（六）實施對象：全校師生及學生家長。**

**（七）實施方式：**

**【口頭宣傳】**

**1.班級導師於「導師時間」時間利針對時事實施機會教育，加強防火宣導。**

**2.校長、主任利用朝會時間向全校師生宣導防火應變常識。**

**3.朝會時間，邀請高樹消防隊蒞校做防火專題演講。**

**4.播放與防火教育相關之錄影帶，宣導防火教育。**

**【文字宣傳】**

**1.蒐集報章、書籍有關防災資料、圖片，作為防火教育之宣傳教材。**

**2.於校園內醒目處張貼防火宣導標語。**

**3.於校門口懸掛大型防災標語(人人防火、家家平安)及宣導海報。**

**4.舉辦防災宣導作文、書法、漫畫、壁報等藝文競賽活動，並將績優作品公開展覽，擴大宣導效果。**